

爭取基層生活保障組

就社保申請資格實施居港七年的立法書

我們「爭取基層生活保障組」（以下簡稱「基層組」）乃屬於一個基層組織。我們一直關注香港綜援政策及基層生活保障，一直致力改善基層市民的處境和生活需要。

政府於去年至今，不斷提出理據來削減綜援金額及設立一些關卡阻礙基層人士申請醫療及社保等權利的建議。我們感到非常擔憂，恐怕在實施後會為社會帶來嚴重惡果，希望政府慎思勿再重蹈覆轍，早日回頭是岸；更希望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主席及各議員伸張正義立即喝停這種不人道的政策。

援民解困，政府之責

我們理解政府面對財赤，需要構思更多開源節流的方案。但我們不滿政府為削減開支而罔顧基層的生命和需要，在欠缺廣泛討論的情況下，在二〇〇四年一月一日落實執行一項影響深遠的人口政策，否決居港不足七年的市民申請「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的權利，麻木不仁地漠視居港不足七年的市民在社會上的需要。

其實，基層市民面對經濟最困境的時候，政府應肩負起照顧市民責任。如果現在政府設立不同關卡去窒礙香港市民尋求經濟援助，試問這還算是一個負責任的政府嗎？

同舟共濟，打擊分化

今天我們這個社會，確實須要實踐「同舟共濟」的精神。面對社會經濟的不境，每個人都不能肯定某一天，要幫忙的會不會是自己。生活朝不保夕，並不是個人的錯誤或懶惰。我們不應只想著找出誰在負累我們，然

後想予以棄掉，相反，是要發揮整體互助的力量，合力透過社會的制度措施給予支持，讓有需要的人渡過難關。同時，政府責無旁貸打擊分化，避免帶領全港市民歧視有需要的同胞，剝奪申請醫療及社保等權利。

基層保障，重建凝聚

面對全球化的起跌變動，我們應建立一個良好的社會安全網，亦要求企業付上社會責任。政府需要盡快推行最低工資，避免工資繼續下滑，基層市民「搵朝缺午」已成普遍現象(因低收入而跌入綜援網的數字正持續上升)。我們要令每一個市民都有信心，我們可以享有一個有尊嚴的基本生活保障，這樣，社會的凝聚才可以重建起來，共同面對挑戰。

酌情權利，形同虛設

在過往很多事例已清楚說明行使酌情權是可有可無，是針對不合理的政策而採取緩和的措施，無法有效回應市民迫切的需要，要確實解決新來港的經濟困難應繼續以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的政策，避免運用形同虛設的酌情權解決新來港的經濟問題。

我們的重申以下三點立場：

- 一. 立即恢復居港不足七年的市民獲得社會保障的權利；
- 二. 政府需要執行打擊分化，實踐同舟共濟的精神；
- 三. 政府應該著力推行基層保障方案，確立最低工資保障及基層市民獲得基本生活水平。

日期：25/02/04